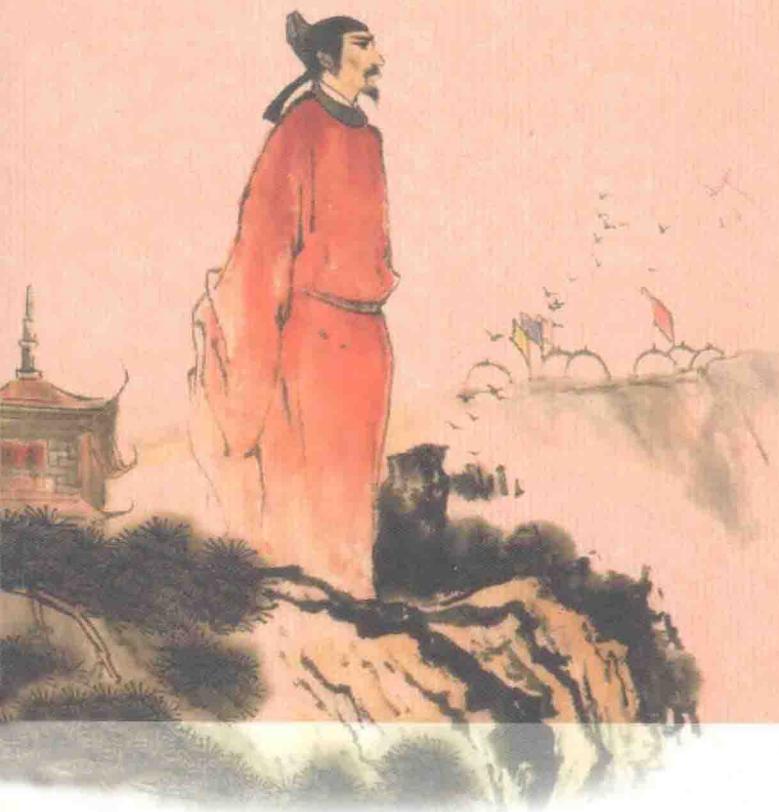


/ 中国文脉系列 /  
/ 失意人生的诗意生存 /

# 众里寻他千百度

辛弃疾传

布  
著衣



稼轩者，人中之杰，词中之龙。  
与苏轼齐名，号称“苏辛”，与李清照并称“济南二安”。

郭沫若对其评价：

铁板铜琶，继东坡高唱大江东去；美芹悲黍，冀南宋莫随鸿雁南飞。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／中国文脉系列／

# 众里寻他千百度

## 辛弃疾传

布衣著



中國華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众里寻他千百度:辛弃疾传 / 布衣著. —北京:中国华侨出版社,  
2014.6  
(中国文脉系列)

ISBN 978-7-5113-4734-3

I. ①众… II. ①布… III. ①辛弃疾(1140~1207)-传记  
IV. ①K825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120427 号

众里寻他千百度:辛弃疾传

著 者 / 布 衣

责任编辑 / 楚 静

责任校对 / 孙 丽

经 销 / 新华书店

开 本 /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 印张/16 字数/215 千字

印 刷 /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113-4734-3

定 价 / 29.80 元

---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:100028

法律顾问: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:(010)64443056 64443979

发行部:(010)64443051 传真:(010)64439708

网址: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

## 前言

那些年，旌旗猎猎，战鼓擂擂，江淮沿岸尽是赤衣营盘。一句“还我河山”，激起的不只是千万人的呐喊，还有几十年忍辱负重之耻的强烈抵触：靖康之耻、徽钦北狩、国破家亡，以及遍体鳞伤之后仍令所有人都难以接受的西湖苟安。

最不愿看到这个结果的人，往往就是反抗态度最坚决的英雄：岳飞、李纲、韩世忠、虞允文……他们前赴后继地冲向敌阵，身后则是大批矢志不渝的追随者。他们看破了生死，忽略了家人儿女，只为实现那个让万千华夏子民渴盼已久的梦想。他们目力所及之处，只有鲜血，只有敌人，只有那些被外族侵占的故土和铁蹄下饱受煎熬欺压的无辜百姓。他们恨，恨敌人觊觎中原物产便大举踏破燕山而来；他们怨，怨高居庙堂的官家庸碌怯懦，在奸佞的蛊惑下竟屡次错失大好良机；他们悲，悲自己没有早生数十年，未能在这座大厦即将倾颓的时候站出来伸手将它扶正。他们是臣子、战士、儒士，更是国家的救星、民族的守护神。他们的梦想，就是所有华夏人的梦想，哪怕这个梦想鲜血淋漓，甚至直接和死神交臂。

梦想的名字，叫作复仇、雪耻。

复谁的仇？复攻破国都、掳走二帝的仇，复扫荡中原、屠戮生灵的仇。雪谁的耻？雪大宋百年基业亡于胡虏之耻，雪山河破碎葬送于金人之耻。咬牙切齿的仇恨，深入骨髓的耻辱，如何能被忘却，又如何能被搁置？

带着刻骨铭心的记忆，一个人终于站了出来。

他是一个身材魁梧的文生，却又不是文人——他带着自己的军队反抗金人，在金人的领地上吼出了“恢复中原”的呐喊。他是武人，却又不只是武人——在数十年的宦海沉浮中，他爱民如子，锄强扶弱，并且从一而终，成为那个偏安王朝中最令人惊叹的良臣。在大愿成行之际，他却带着无限的悲哀和遗憾闭上了双眼。

他，就是南宋第一词人，辛弃疾。

八百年前，他是文臣，是词人，也是军事家，还有着一身山舞银蛇的剑法。

他起于山东，投身义军，在军队逐渐壮大之时，毅然投身自己的父母之邦。

他受尽政敌残害，虽被皇帝冷落，却仍不改初心，在暮气沉沉的官场上坚持故我。

他有自己的理想，有毕生的追求，即使遭遇连番的打压，也不肯做出分毫让步。

他苦心孤诣，倾尽全力为国筹谋，得到的却永远是冷淡的回应。

他是个孤独的人，却又并不寂寞。他的词作，斗转星移，被誉为苏东坡后最璀璨的一颗明星；他的政论，鞭辟入里，对当时客观形势的分析透彻至极。他一生树敌，被文武百官视为桀骜不驯的同僚，却被百姓诚心拥护，成为戍守一方的遗世贤人。

辛弃疾的故事，就是如此地与众不同：他自幼出生在金国，却始终认定自己流着的是大宋的血液。他两次落榜，却用鹰隼般锐利的目光，将敌国尽收眼底。他举兵抗金，打得金人肝胆欲裂，为苦盼王师北渡的汉人百姓注入最有力的强心针。他直面诘难，不畏路途遥远，辗转腾挪，只愿天下大定。

他就是这样一个人固执的人，固执到认为梦想就是用来实现的。然而，当理想破灭、人生渐尽之时，他又该何去何从？

现在，翻开这一页，让我们重新走入八百年前那位孤胆英雄辛弃疾的世界，去细细体会他在治乱交汇中所看到的一切。

# 目录

Contents

## 第一章 / 梦回吹角连营：三五英雄，万事皆空

-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节 垂死卧榻，惊坐猛回头 | 003 |
| 第二节 天垂弱宋，赐下辛幼安 | 008 |

## 第二章 / 登高远画山河：生于金地，少怀壮志

-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节 书香门第，总角伴诗文 | 015 |
| 第二节 少年从学，师友相润泽 | 022 |
| 第三节 国运艰难，早知愁滋味 | 027 |
| 第四节 两向燕京，雄心于斯成 | 031 |
| 第五节 拜别好友，南北是路人 | 036 |

## 第三章 / 弓如霹雳弦惊：起义反金，共图恢复

-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节 天赐机缘，怒火燃黄淮 | 045 |
| 第二节 投笔从戎，书生兴义军 | 048 |
| 第三节 力主治军，自荐说义端 | 051 |
| 第四节 怒斩叛贼，倡议向南归 | 055 |

## 第四章 / 醉里且贪欢笑：壮声英慨，初涉仕途

第一节 南行之路，建康城面圣	063
第二节 万军营中，只手擒敌回	066
第三节 声名远扬，江阴任签判	070
第四节 北伐举旗，遥望齐鲁地	073

## 第五章 / 松风更吹急雨：仕宦生涯，《美芹十论》

第一节 北伐崩坏，隆兴和议成	079
第二节 京口北望，巧遇范邦彦	083
第三节 燕尔新婚，天作好姻缘	087
第四节 着手上书，位卑未忘国	092
第五节 《美芹十论》，事定尤须待	096

## 第六章 / 蛾眉曾有人妒：各地流转，壮志难酬

第一节 调任建康，赏心亭赋词	103
第二节 再上《九议》，壮志仍难酬	108
第三节 经营滁州，为民再请命	113
第四节 依依难舍，留情奠枕楼	118
第五节 钱塘观潮，赣州灭茶军	124

第六节	惜别宦友，重生赋闲意	133
第七节	为民开脱，怒指乾坤错	141
第八节	赈饥平乱，为民谋福祉	149
第九节	神军飞虎，难留辛大帅	159

## 第七章 / 万事云烟忽过：力田为先，自号稼轩

第一节	台谏无情，功勋尽罢黜	167
第二节	闲居带湖，享怡家之乐	173
第三节	专心务农，辛帅号稼轩	176

## 第八章 / 宜醉宜游宜睡：身居上饶，词赋会友

第一节	乐得新居，亲友相随	181
第二节	鹅湖之会，嗟叹世事	185
第三节	同甫落难，稼轩又出山	190

## 第九章 / 今古恨几千般：老当益壮，出山赴任

第一节	入主福州，威风辛提刑	197
第二节	惠政予民，反为人嫁衣	203
第三节	重回福建，功名终尽去	207

## 第十章 / 廉颇尚能饭否：临危难受命，卒葬铅山

第一节 乔迁瓢泉，蹉跎八载	213
第二节 初识陆游，无奈恨天命	217
第三节 掌兵镇江，疑窦丛生	221
第四节 拒奉奸佞，枯骨葬铅山	225

## 第十一章 / 更吹落星如雨：蓦然回首，他在灯火阑珊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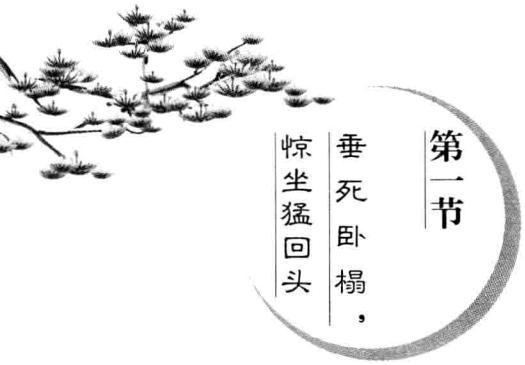
第一节 将军稼轩，古今多少成亡事	231
第二节 词人稼轩，流传千古恨诗名	236

# 第一章

梦回吹角连营：三五英雄，万事皆空



宋朝没有秦气吞六合的霸主气魄，却有流传后世的“祖宗家法”；没有强汉远征匈奴的凶猛军阵，却有前赴后继为国捐躯的满门忠烈；没有隋唐时万国来朝的壮观盛世，却有着最负盛名的平民文化。而最让人难以相信的是，这个拥有 300 多年历史的华夏王朝，竟是历史上唯一未能完成大一统的朝代。而这也是我们的主人公辛弃疾毕生的心愿。



南剑永远都不会忘记，老爷归天时的那一幕。

那一年，他刚过 40 岁的关口，膝下已经有了几个活蹦乱跳的孩子，让他这个父亲觉得人生十分有趣。同时南剑也依稀记得，主仆初次相见时，老爷大概也是不惑之年。

对老爷的过去，南剑知之甚少，只听前来府上拜会的先生、官人说起过，他们家老爷曾是个大英雄、真豪杰。虽然功勋不及岳元帅，但老爷的名声至少能同李纲丞相、韩郡王这样中正为国的名臣比肩。然而也有那些闲散的过客，提起老爷时总会带上少许鄙夷的讥笑，一边喝着茶，一边唱话本似的把老爷杀人如麻、聚敛钱财的劣迹一一道来。他们说，老爷喜好寻花问柳，为人风流成性，肯定不是好种子。

南剑从来不信这些奸猾之徒的流言蜚语，尽管府上确实有为数不少的年岁小的夫人，老爷也真的有很多少爷和小姐，但都不是她们生的；老爷从来没有强抢过谁家的姑娘，更不会流连青楼妓馆。何况，老爷同夫人的感情很好，从未冷落她——不论是已经仙去的范夫人，还是续弦的林夫人，老爷都一视同

仁。至于小夫人们，她们更像是老爷的拥趸和帮手，而非普通的侍妾——她们没有一个不被老爷的文采和胸襟所折服。

可是，天下仍然有很多人不喜欢老爷，都嫌弃他盛气凌人，言谈行事不喜留人情面，这样的牛脾气是幼稚和莽撞的表现，不但不能做官，更不会做人；所以老爷虽然入主士林 30 多年，却始终得不到临安宫中那位官家的喜爱。然而南剑不这样看， he 觉得老爷是山东长起来的彪悍人物，本就没有喜好算计的脾性。南剑也是北方人，他对认为：不论做人还是做官，都理当像老爷一样，君子坦荡荡，绝不因为怕得罪人而强迫自己委屈心意。毕竟为君子者不拘小节，更不会记恨口舌，只有小人才会锱铢必较。但是，不论老爷或者南剑，他们都只有孤身一人——双足健全的人来到跛子村，反会被当作跛子嗤笑。

南剑还记得，老爷有个习惯，每日起早饭后都要舞剑。当官的时候他在府院中练剑，闲居的时候就在家院中的空地上练。即使阴天下雨、冬日飞雪，老爷也要练够两个时辰。夫人为这事没少劝诫他，但老爷依旧如故。

刚入府时，南剑以为老爷是英雄，所以必须练剑——老爷是从过军的，还是在远方敌国里当义军。后来做大官剿匪，老爷也经常戎装在身，握着利剑指挥平叛。这些事虽然南剑没有亲眼看到过，但细细观察了老爷虬筋乌青的大手后，南剑就能笃定，他的主人是一位武林高手。

直到后来老爷被皇上罢去官职成为平民后，南剑才彻底明白，老爷的剑其实不是给自己练的，是为大宋练的。然而，等年迈的老爷拄着木柄拐杖套重甲时，纵是对国家大事毫无概念的南剑也看得出来，一切都晚了。

每当想到这里，南剑就会忍不住鼻子一酸，流下来几滴眼泪。他太怀念老爷了；有时夜深人静时，只要想起那些过往的事情，他都不自觉地猛然回首，盼望能看到那位目光和善、身材高大的主人，笑吟吟地抚摸自己的脑袋瓜子，哪怕自己也正追随着老爷的步调，走入了衰老的时间。

那段时间园中来了很多人，出外做事的几位少爷、出嫁的小姐都回来了，连带着他们的家人，冷清了多时的家园突然就这样热闹起来，却没有谁面带笑容。因为他们都知道：老爷快不行了。

这几天其实最为难熬：南剑几乎每天都在家中忙碌，为少爷、小姐、小公子们准备衣食住行，极少有时间能照顾老爷。老爷此刻已然病入膏肓，时常会痛得昏死过去。过府诊脉的郎中来了一拨又一拨，只知道摇头说“好生准备后事”，连服助眠的方子也不肯开——兴许他们也知道老爷已经没什么积蓄了。夫人和小夫人们则每天都待在老爷房中服侍，生怕有什么闪失，寸步不敢离开，因此老爷房中经常传来女人们细碎的哭声。

所有人都很焦急，但究竟是为哪般急，南剑也很难一一说清。

那日凌晨，忍耐病痛多时的老爷再次昏了过去，任谁都唤不醒。夫人和小夫人们哭得伤心欲绝，几位少爷、小姐也带着家眷冲将进来，跪倒在床前哭作一团。南剑当时正跪在一旁痛哭流涕，他等待老爷得解脱的这一天已经很久了，可当上路的时刻终于要到来时，南剑还是难以抑制那份依赖。

全家人就这样一直磨到当日黄昏。老爷仍旧躺在床上，一动也不动。大少爷当时跪在最前面，扯着老爷身上的送行被，哭声让人不忍听下去：“父亲，孩儿们都回来了，您倒是睁眼啊！父亲，父亲，孩儿求您了，开眼再看看我们吧！”可他越是这样哭喊，老爷的脸色就越发变得煞白，似乎已经留不得了。

南剑当时心里难过极了：他也想要唤老爷两声，让这位当年的恩人再好生瞧瞧自己——在南剑眼中，老爷和死去的父亲没有分别。可在少爷、小姐们面前，他始终只是府中的一个下人。

南剑决定铤而走险一次。

“老爷，金贼攻来了！”

全家人都被南剑突如其来的喊叫惊得停了下来，却不等他们发难，老爷口

鼻中忽然“哼”地喷出一股浊气，紧闭多时的双眼也终于再次费劲地睁开。他喘着粗气，一双大手左右抓捏，仿佛想要寻找什么利刃。

眼见父亲终于回光返照，大少爷激动莫名，急忙凑过去准备将他扶起，但老爷根本不理会儿子的关切，只顾找寻那柄利刃。

“杀贼，快杀贼！”老爷瞳孔里的光亮开始涣散，他竭尽全力将自己的上半身撑起来，用气拨开儿孙们接连盖上的送行被褥，瘦骨嶙峋的胸口竟然将衣襟的缝隙撑开，毫无顾忌地裸露在外。他瞪着跪在床前的家人子女，突然怒火中烧，扬起臂膀，食指颤巍巍地指向北方：“你们都跪在这里做什么？还不快去杀金贼！”

“父亲啊，”二少爷泪流满面、悲伤莫名，捣蒜似的磕着头，“金贼都被阻在江北，孩儿们不愿弃父亲而去杀贼啊！”

“胡言什么？！”老爷怒道，干枯的胡子和着残存的口水喷涌而出，“家国天下，岂是区区一条江！金贼未灭，你们还管我这个要死的老东西作甚！快去杀贼！”

教训完儿子，他又笨拙地把身子转向北面的那扇大窗。夫人想要过来搀扶，却被老爷挥手撵开。他直勾勾地瞪着北方，水天相交的地平面暗红遍野，似乎染尽了污血。天地之间，似乎正燃着乌黑的狼烟。

“金贼来了，快去杀贼……杀——贼——啊！”老爷对着那黑幕咆哮着，粗糙的大手死死攥紧，“杀贼啊——”

杀贼！杀贼！杀贼！

杀尽金贼，护佑大宋百姓！

杀尽金贼，光复祖宗陵寝！

杀尽金贼，还我大好河山！

“杀贼！杀贼！杀贼啊！！”昏黄的日暮时分，老爷最后的怒吼惊动了周围

林中小憩的飞鸟。它们在惊惧中起身狂奔，在寝屋的上空结队盘旋，仿佛是要为即将谢幕的绝世英雄送别。

南宋宁宗开禧三年（1207）秋季，前枢密院都承旨辛弃疾病死，时年68岁。



## 第二节

天垂弱宋，  
赐下辛幼安。

西方艺术史上，最奇美的作品是断臂的维纳斯——因为缺陷，所以美得惊人，美得独一无二。大宋的美，正与维纳斯的断臂有着异曲同工之妙：它缺少了秦汉的盛气凌人，摒弃了盛唐的飞天欢歌。它缺乏淮阴卫霍那般的绝世战神，却诞生了杨家将、折家将、狄家将、种家将这样的军事家族；没有萧何张良与房玄龄、杜如晦这些名垂青史的名臣，却有寇准、韩琦、石介、富弼等一大批素质奇高的政治专家；没有贾谊、司马相如、大小李杜这种空前绝后的文豪，却能培养出欧阳修、司马光、王安石、三苏这样一代代薪火相传的文坛巨擘。四大发明中，有三项在宋朝被发扬光大，与其同时到来的是令人瞠目结舌的工业水准和城镇化规模。更有甚者断定，如果偏要说隋唐才是封建社会的巅峰，那么宋朝就是古典中国的极致。

它的文艺，是那么地随心所欲、收放自如——先秦散文在南北朝走向没落，到了宋朝重焕青春；绘画被汉唐大家淘尽了创意，在宋朝又再次